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350 万吨砂石 综合利用生产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投资建设年产 350 万吨砂石综合利用生产线
- 投资金额：预计人民币 5,500 万元（最终以项目实施签订合同金额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完成项目备案核准、环评、职业卫生三同时等手续。如遇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可能存在变更、延期等风险。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还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等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完善项目实施主体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以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 一、投资概述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明珠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矿业”）目前拥有一条年处理量 300 万吨 1215 制石生产线、一条 6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按照“国家提倡绿色矿山，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资源安全合理有效开发利用，推行净矿出让，鼓励资源综合利用”的政策，为了满足市场需求，提高综合利用能力，扩大砂石产能，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企业经营效益，明珠矿业投资预计人民币 5,500 万元（最终以项目实施签订合同金额为准）建设年产 350 万吨砂石综合利用生产线，对砂石经营进行扩产。本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 2023 年明珠矿业的砂石生产线产能达到 550 万吨/年、2024 年产能达到 650 万吨/年，砂石的销售范围将由河源、惠州等区域扩展到东莞、深圳、广州等区域，砂石生产销售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本次投资项目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投资建设年产 350 万吨砂石综合利用生产线

2. 项目投资金额：预计人民币 5,500 万元（最终以项目实施签订合同金额为准）

3. 项目实施地点：拟选择位于明珠矿业大顶矿区自有用地西北部，项目占地面积约 90 亩，均为矿区自有用地。

4. 项目实施内容：项目主要为投资新建生产线、厂房及配套污水环保设施，工艺采用整形和湿式筛洗，流程为新型颚破+粗碎圆锥+细碎高速圆锥+双轴振动筛分+立轴破碎整形+湿式筛分+细砂制砂的工艺组合，在细碎和洗砂后分别采用磁选工艺回收其中的磁性铁矿石。综合利用主要生产成品为：10-20mm、5-10mm 精品碎石、精品机制砂、20-30mm 普通碎石，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明珠矿业的砂石产能将大幅增加、产品质量将明显提升、产品结构将更加优化。

5. 建设期限：预计场地平整约 2 个月，项目基建期 5 个月。

6. 资金来源：明珠矿业自筹。

7. 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建筑石料资源是重要的自然资源和战略资源，对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支撑和保障作用，国家提倡绿色矿山，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资源安全合理有效开发利用，推行净矿出让，鼓励资源综合利用。本次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当地正在开展的生态河源、现代河源建设、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东北部核心城市的经济发展规划，对推动当地矿业的绿色发展，生态环境保护具有积极意义；本次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未来预期收益良好，总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项目可行。

## 三、投资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项目是公司从“国家提倡绿色矿山，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资源安全合理有效开发利用，推行净矿出让，鼓励资源综合利用”的政策出发、立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满足市场需求所作出的慎重决策。公司已具备成熟的经营理念 and 运营模式，本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预计会给公司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经济效益。

## 四、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完成项目备案核准、环评、职业卫生三同时等手续。如遇

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可能存在变更、延期等风险。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还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以及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完善项目实施主体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以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16日